证券代码：000713　　证券简称：国投丰乐　　公告编号：2026-065

国投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1 月 16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6 日的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6 日的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杜黎龙先生。

6.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92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366,171,14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5.8735%。其中：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4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363,750,09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5.5702%。

（2）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88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2,421,04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033%。

（3）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90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2,423,74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036%。

8.公司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董事会秘书以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表决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1.00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丰乐农化 51%股权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365,261,231	99.7515%	876,410	0.2393%	33,500	0.0091%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513,835	62.4585%	876,410	36.1593%	33,500	1.3822%	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锦天城（合肥）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钟华帅、肖婉婷

3.结论性意见：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议案、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本次股东会会议决议；

2.上海锦天城（合肥）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国投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